

呼和浩特市园林综合保障中心



关于“呼和浩特市园林综合保障中心 2025 年苗木采购—地被、草坪采购（第三批）采购项目”质疑答复函

满洲里辰翰科技有限公司：

我单位于 2025 年 06 月 11 日收悉呼和浩特市政府采购中心转发的关于“呼和浩特市园林综合保障中心 2025 年苗木采购—地被、草坪采购（第三批）采购项目”（项目编号：150101-HSZC-XJ-20250011）的质疑函，按照相关工作程序，呼和浩特市政府采购中心组织原评标委员进行了答疑。原评标委员会答复意见如下：

质疑事项：内蒙古骏峰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不具备制造商资格，内蒙古骏峰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属于无效投标。

质疑事项回复：根据满洲里辰翰科技有限公司提出的质疑，现认定你单位提出的质疑事项成立。

综上所述：质疑供应商提出的以上一项质疑内容，质疑成立。



贵公司对本答复不满意，可在接此答复函后十五个工作日内，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。

特此回复

呼和浩特市园林综合保障中心

2025年06月17日

